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拟聘任宋一韬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单菁菁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经公司考查，宋一韬先生的经历及相关背景符合担任上市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职资格的规定，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素养，单菁菁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须的专业知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上述聘任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单菁菁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991-3766551

传真：0991-3766551

电子邮箱：cloversjjj@126.com

通讯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北路 266 号

特此公告。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件：

宋一韬先生：男，汉族，出生于 1982 年，本科学历。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12 月在上海文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任咨询工程师；2008 年 1 月至 2009 年 10 月在太平人寿上海分公司任品质管理师；2009 年 11 月至 2010 年 10 月在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任内部审计师；2010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2 月在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审计经理；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在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任审计部高级经理；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在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任审计稽核部高级经理；2021 年 1 月至今在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审计督察部总监，2021 年 11 月 10 日起任公司监事。

截至公告日，宋一韬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宋一韬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核实，宋一韬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单菁菁女士：女，出生于 1986 年，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9 年至今就职于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董事长秘书、证券部专员、董事长助理兼证券部副经理、证券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公告日，单菁菁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 40,000 股、限售股（股权激励股份）32,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2,000 股。单菁菁女士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核实，单菁菁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